泰州市姜堰中医院经济合同会签单

XXK20251040

已备案

采购项目名称	泰州市姜堰中医院医院药学信息管理系统项目采购合同	预算编号	XXK2025-0002
合同单位：乙方	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立合同单位：甲方	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合同编号	XX202508-01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 647,000.00（大写 陆拾肆万柒仟元整）
合同文件份数	原件：叁 份；甲方：贰 份；乙方：壹 份		
预算情况	◉ 预算内 ○ 超预算	政府采购/院内非政府采购/委外	◉ 政府采购 ○ 院内非政府采 ○ 委外采购
合同前期情况	我院委托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医院药学信息管理系统项目进行招标采购，由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为647000元（大写：陆拾肆万柒仟元整）。中标结果已向院长办公会汇报。		

合同会签部门意见（符合请在内打勾）

☐ 技术参数 ☐ 货物名称 ☐ 质保 ☐ 规格型号 ☐ 售后服务	使用部门负责人（签名） 2025-08-22
☐ 公司资质 ☐ 经营范围 ☐ 验收 ☐ 代理资质 ☐ 与招标结果一致	采购归口部门负责人（签名） 2025-08-22
○ 是 ◉ 否 监理审阅（基建项目）（签名）：	100万以下合同模板审查 ◉ 是 ○ 否 100万以上合同实质性审查 ○ 是 ○ 否 法律顾问审阅（签名） 2025-08-22
付款方式：☑ 预算审批：☑	财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2025-08-23
审计科负责人（签名） 2025-08-23	纪检办负责人（签名） 2025-08-23
同意☑ 不同意☐ 采购归口部门分管院领导（签名） 2025-08-23	同意☑ 不同意☐ 总会计师（签名） 2025-08-23
同意☑ 不同意☐ 院长（签名） 2025-08-23	党委会讨论☑ 院长办公会讨论☑ 院长办公室（盖章） 2025-08-29 2025-09-08
承办科室：信息科	合同承办人：倪佳敏 2025-08-07

注：1、本会签表一式四份，承办部门、院办、采购专管员、审计各一份，合同签订后，请承办部门在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会签表连合同正本一份送交采购专管员编号备案，其余部门存合同副本及会签表复印件；

2、本“会签表”除合同实质审查部门，在其余各部门停留时间一般不超过2天。

XXK2025110401
已备案

信息系统（货物）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XX202508-01

甲方（买方）：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乙方（卖方）：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及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友好协商，现就甲方购买乙方系统（货物）事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 定购内容：

系统（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PASS 药师审方干预系统 V1.3	四川美康/ V1.3	1	套	409600.00	409600.00	
PASS 临床药学管理系统 V3.0	四川美康/ V3.0	1	套	163300.00	163300.00	
合理用药信息支持系统网络版 V3.4	四川美康/ V3.4	1	套	74100.00	74100.00	此项为信息查询服务，使用时限为一年，自该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合计（大写）	人民币：647,000.00 元（大写：陆拾肆万柒仟元整）					

该价款为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货款、海关税款、外贸手续费、清关费用、港口杂费、内陆运保费、货到医院所在地的商检费用以及货物的国内外配套采购件的费用、安装、调试、检测、培训、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质保期内售后技术服务与零配件费用等所有其他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单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二、主体资格及知识产权承诺

1.乙方应保证其对该系统（货物）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或已得到所有者充分的销售授权，并确保向甲方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真实有效。

2.乙方应保证该系统（货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如果甲方因此引起第三方的诉讼，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三、所购系统（货物）配置

该合同价款包括了附件《系统功能清单》、《货物配置清单》和《维保服务内容清单》中所列所有内容，乙方承诺所有系统均为最新版本、所有货物均为原装全新。

四、交付时间和地点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根据甲方的需求在 180 个工作日内，由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部署。最终验收合格前，系统（货物）的所有风险由乙方承担。

五、系统（货物）发货及收货

1、**特别提醒条款：请乙方至少提前三天通知甲方到货（进场实施）时间，以便甲方安排好相关收货及准备工作。甲方接受相关货物设备时，乙方代表必须随同到达，由乙方负责卸货并搬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待货物设备搬运完毕后，甲乙双方办理交接手续。如未按上述规定执行，造成的一切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2、系统（货物）收货需同时满足下列内容：

（1）本合同及附表《货物配置清单》中约定的所有要求；

（2）乙方提供系统及货物设备的合法性文件、说明产品使用、证明产品质量的所有书面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装箱单、注册证、系统及货物设备说明书（或用户手册）、保修卡、合格证、进口产品报关单复印件以及商检报告等相关资料。

六、系统（货物）验收

1、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对系统进行安装、调试和培训。

2、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通知甲方进行系统（货物）验收。若未通过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重新调试。若仍并未通过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与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相同日期内通过更换货物设备、人员等方式完善安装调试，并承担费用。若验收合格的，签署验收合格文件。

3、系统（货物）需满足《投标文件》中注明的所有技术参数。

4、验收标准：双方依据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承诺和本合同约定的条款对系统（货物）进行验收。遵从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执行，并且实际技术指标应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指标一致。根据国家规定，如需要提供 3C 认证证书和标记的货物设备及有关配置，必须提供上述证书和标记。若有歧义，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系统（货物）进行质量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人员培训

乙方在制定完整的培训方案后（含计划、培训时间、次数、培训完成后的考核），交甲方审核。经甲方同意后，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使用操作等技术的现场培训，提供培训课件 PPT 和考核试卷，必要时提供正规培训班培训，确保操作人员掌握日常工作所需的基本操作方法为止，工程技术人员掌握基本的操作、设置、维护技术为止。详见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书。

八、质量承诺

1、乙方应保证系统（货物）为原生产（开发）厂商的最新产品，参数性能必须符合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承诺和系统设备说明书（或用户手册）中规定的质量，并且应符合国家标准（在无国家标准时，符合行业标准），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

2、乙方应保证提供系统源代码在甲方服务器上进行管理，并保持最新版本。

3、如因系统（货物）本身问题或质量瑕疵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甲方赔偿，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九、保修及维修

1、本合同系统（货物）维保期1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且签字确认之日起计算（以书面验收报告为准）。

2、维保期内，若系统出现故障，乙方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响应：如果不能远程或电话指导解决故障的，乙方应派技术人员于2小时（含节假日）内赶到医院现场处理；如遇严重故障或故障发生后4小时（含节假日）仍不能修复，甲方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将立即电话通知甲方不能响应的原因， 在获得甲方同意后，才可推迟响应时间。

3、维保期满后，乙方提供后续维保服务时，每年维保服务费用原则上不超过系统（货物）采购合同金额的10%。

4、乙方免费提供全套技术资料（操作手册、维修说明书及光盘等），如技术资料不全，甲方有权不支付货款。

十、软件升级特别约定

在合同期内，当系统软件有升级版本时，乙方承诺及时为甲方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十一、付款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自收到乙方发票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即人民币194100元（大写：壹拾玖万肆仟壹佰元整），乙方进场安装部署经项目验收，甲方自收到乙方发票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60%，即人民币388200元（大写：叁拾捌万捌仟贰佰元整），维保期满后甲方自收到乙方发票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10%，即人民币64700元（大写：陆万肆仟柒佰元整）。。

2、结算方式：甲方应通过银行转账，将货款直接汇入乙方的开户行。开户行信息由乙方提供，若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变更该账户信息，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十二、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若乙方无法提供系统（货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该合同款总值的5%违约金，并且将乙方直接列入甲方供应商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参与甲方组织的采购活动。

2、如乙方所供系统（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第六条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第四条约定的期限无条件更换或补齐。每逾期交付一天扣合同总价的5‰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若逾期超过15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

如甲方已支付货款的，乙方应当全额退还已支付的货款及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若乙方出现逾期交货或提供的系统（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等违约情形，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且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3、如乙方在履约过程中违反合同第九条约定的维修义务，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4、乙方保证本合同系统及所附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系统及所附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系统（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系统（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若因乙方无所有权或销售资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在甲方发出解除通知后3日内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应向甲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6、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系统完全符合中标文件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行政处罚等）。

7、乙方因上述违约行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实际经济损失足额弥补。

8、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乙方应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9、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优先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应支付的违约金及损失赔偿费用。

10、如因政策、政治、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双方都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导致的纠纷由双方本着诚信、友好之原则积极协商，如协商无果，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生效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单位盖章之日生效。双方签字盖章日期不一致的，以日期在后者为生效时间。

十五、附件

《系统功能清单》、《货物配置清单》、《维保服务内容清单》、《泰州市姜堰中医院购销廉政合同》及《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合同条款具备相同法律效力。

十六、合同及附件中中英文对照词汇，以中文内容为准。

十七、与招标文件、竞争性报价文件发生冲突的相关条款，以本合同为准。

十八、其他（如有请填写，若无请填写“无”）：补充说明：1、本合同第八条第 2 款“乙方应保证提供系统源代码，并保持最新版本”指乙方仅提供系统程序代码,并保持当前最新版本。2、本合同第八条第 3 款“如因系统(货物)本身问题或质量瑕疵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甲方赔偿，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指如因系统(货物)本身问题或质量瑕疵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乙方仅承担甲方由此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

合同签署地点：姜堰

甲　　方：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法定代表人：

甲方代表：

日　　期： 2025/9/8

乙　　方：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乙方代表：

日　　期： 2025/9/8

系统功能清单

序号	系统功能名称	实现功能描述	备注
1	PASS 药师审方干预系统 V1.3	处方（医嘱）用药审查功能、药品信息提示功能、质子泵抑制药专项管控、协定方专项管控、经验性用药专项管控、抗菌药物专项管控、审查提示屏蔽功能、审查规则自定义功能（医院专家知识库）、统计分析功能、通讯功能、药师审方、审方时机和过程、审方干预功能、质量评价功能、审方干预自定义功能、患者信息查看、系统审查、统计分析、大屏展示功能。	甲方在本合同中所购买的乙方独立拥有知识产权的所有合同产品仅限甲方在其本单位局域网范围内(不包括用户单位执业许可证地址范围以外的医疗机构及互联网医院)的计算机服务器和工作站上进行安装使用。 甲方应负责协调或安排医院信息管理系统及第三方系统供应商按照乙方接口方案提供调用本合同所有产品及获取信息数据

			的接口。
2	PASS 临床药学管理系统 V3.0	处方点评、智慧中心、读取和查看病人信息、处方点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监测、电子药历、统计分析、其它（1、自维护功能、2、权限管理）。	
3	合理用药信息支持系统网络版 V3.4	药物查询、药物信息参考、药品说明书、妊娠哺乳用药、用药教育、ICD、ATC 编码与 DDD 值、检验值、药品基本信息、临床路径、医药公式、医药时讯、医药法规、国家基本药物、FDA 妊娠用药安全性分级、中医药、药物查询、 EMA 药品说明书、FDA 药品说明书、超说明用药、儿童用药、药物相互作用审查、注射剂配伍审查、其他功能（1、MCDEX NET V3.4 支持分类浏览、关键词检索，可通过适应症、禁忌症、不良反应、全文检索等方式检索，支持名称及拼音简码检索，支持单数据库检索及多数据库检索。 2、MCDEX NET V3.4 支持对药物信息进行比较。系统提供药物专论、药品说明书中药物信息的比	此项为信息查询服务， 使用时限为一年，自该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较功能。 3、MCDEX NET V3.4 支持数据库之间相互关联和快速跳转。 4、MCDEX NET V3.4 支持手机 APP 在线访问。 5、MCDEX NET V3.4 的医药知识库部分提供 10 次/年的数据更新频率，可以在系统中直接查看到具体更新内容和时间的更新报告。	

注：表格不够请自行添加!

货物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部件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及产地	数量	备注

注：表格不够请自行添加!

维保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描述	备注
1	电话或远程桌面技术支持服务	7*24 小时响应优先响应,原则上 4 小时内开始处理。	
2	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可预约工程师到场的时间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共同商定。	现场技术支持服务：为保障客户方产品稳定运行，对用户反馈的产品使用相关问题进行及时响应和分析，对远程无法解决的问题，安排客服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处理。
3	文档支持	协助提供甲方所需要的跟乙方产品、项目实施等有关的，不涉及乙方产品知识产权及商业机密的文档资料。	
4	数据维护和更新	（PASS PharmReview V1.3 及 PASS PharmAssistV3.0 产品）2 次、MCDEX NET 产品 10 次。	
5	电话回访服务	不少于 4 次。	

6	现场巡检调优服务	1 次（提供巡检报告）。	现场巡检调优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服务器环境检查和调优、产品使用培训及集中答疑等。由乙方工程师主动跟药剂科对接人和信息科对接人提前确认好服务内容和到场时间，并按计划执行，现场服务完成后向客户提交《现场巡检报告》。

注：表格不够请自行添加！

泰州市姜堰中医院购销廉政合同

采购项目名称： 泰州市姜堰中医院医院药学信息管理系统项目

协议单位：

甲方：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乙方：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严肃行业纪律，促进依法执业，规范物资采购行为，预防和减少在物资采购等经济活动中的违法犯罪行为。根据上级纪检部门的要求和国家卫生计生委制定的《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的规定，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本廉政合同。

一、乙方必须具有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产品合格证以及税务、卫生等有效证件，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人员赠送各种礼品、礼券（现金）及宴请和有价消费活动，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受各种礼品、礼券（现金）及接受宴请和有价消费活动。如有违反，视情节轻重对甲方人员给予批评、教育、罚款直至党纪、政纪、法律处分。对乙方给予拒绝付款、按违纪金额扣减等额货款、直至终止合同，并永久取消在甲方的销售资格。

二、甲方人员向乙方索贿，乙方应拒绝，经乙方检举被纪检、监察、检察机关立案查处的，乙方有权从甲方收回被索贿款额，并获适当奖励（此款由索贿人承担）。

三、甲乙双方人员应禁止赠送、贿赂、收受、索要行为的发生，如遇一方发生，另一方当事人应立即报告单位领导和当地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对不主动报告情况的有关人员，一经查处视情节轻重给予党纪、政纪直至法律处分。

四、乙方人员应遵守医院系统软件、应用软件、硬件及数据等相关管理制度，不得随意更改相关功能配置，不得随意为他人分配权限，不得随意拆卸、向外租借、更换、公物私用计算机及相关设备、设施，不得随意修改、篡改、复制、转移、泄露相关数据信息，不得自行或为他人提供便利从事违规、违法犯罪活动。如有违反的，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甲方的经济损失。

五、乙方人员不得为商业目的统方，不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商业目的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药品、医用耗材的用量信息，或为医药营销人员统计提供便利。如有违反的，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甲方的经济损失。

六、乙方人员不得利用自身技术或工作便利，从事任何违法犯罪活动。

七、本廉政合同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甲方代表：
2025年9月8日

乙方单位：（盖章）
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2025年9月8日

合同监督：（纪检办、行风办）

投诉电话：0523-88234508

保密协议

采购项目名称： 泰州市姜堰中医院医院药学信息管理系统项目

协议单位：

甲方：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乙方： 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在本合同签订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及其关联方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患者信息、医疗信息、药品信息等资料和信息（统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乙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乙方仅可为本合同之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2.乙方仅可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并经甲方同意后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如软硬盘、图纸、彩样、照片、光盘等）留存保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素材、半成品、成品）。乙方应当在完成委托事项或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包括：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磁带、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乙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乙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3.本协议提及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各类口令、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本协议提及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营运资料、财务资料、采购资料、各类设备信息、医疗及患者各类信息等。

甲方单位：（盖章）
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甲方代表：
2025年 9月 9日

乙方单位：（盖章）
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2025年 9月 8日